

关于财达汇金 182 天持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提前终止的征询托管人意见函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：

财达汇金 182 天持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于 2023 年 3 月 6 日正式成立运作。根据《财达汇金 182 天持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财达合字 2023-0056 号）的约定：“二十三、合同的变更、终止与财产清算（三）终止与清算（2）经全体投资者、管理人和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终止的”，截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，委托人全部申请退出本集合计划。现管理人决定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提前终止本集合计划。

后续将依据《财达汇金 182 天持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“二十三、合同的变更、终止与财产清算（三）终止与清算”的相关条款对本集合计划进行清算。

现特向托管人征求意见。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 9 月 15 日



关于财达汇金 182 天持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提前终止的征询托管人 意见函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行已收悉贵司发送的《关于财达汇金 182 天持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提前终止的征询托管人意见函》，本机构同意上述事项。

